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之香港單位信託基金)

(股份代號：823)

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布，潘錫源先生（嘉德置地有限公司之代表）將辭任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由2008年11月1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布，林明志先生（替代潘錫源先生為嘉德置地有限公司之代表）將獲委任為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由2008年11月1日起生效。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作為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匯**」）之管理人）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潘錫源先生（「**潘先生**」）（嘉德置地有限公司之代表）將辭任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由2008年11月1日起生效。董事會謹此對潘先生在任期間對管理人及領匯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潘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彼之辭任而需領匯之基金單位持有人注意之事宜。

董事會欣然宣布，林明志先生（「**林先生**」）將獲委任為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由2008年11月1日起生效。

根據管理人與嘉德置地有限公司（「**嘉德置地**」）於2004年8月27日訂立之協議（「**合作協議**」）（經於2005年10月26日訂立之補充協議補充），嘉德置地（作為管理人之策略夥伴）有權提名兩名代表以委任為管理人董事。林先生根據合作協議獲嘉德置地提名替代潘先生，而替代安排為嘉德置地提出之內部調配。嘉德置地根據合作協議對林先生的提名已獲管理人的提名委員會贊同，並獲董事會批准。

林先生，40 歲，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會計）碩士學位及英國牛津大學物理學文學學士（榮譽）學位。

林先生擁有超過8年之房地產投資及資產管理經驗。林先生曾為嘉茂中國信託管理有限公司（嘉茂中國信託之管理人）之行政總裁，及現為嘉德商用產業有限公司（「嘉德商用產業」）（從事嘉德置地之零售業務）之副行政總裁。林先生將被委任為嘉德商用產業及嘉茂信託管理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由2008年11月1日起生效。除嘉茂中國信託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外，林先生於過往3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作為嘉德置地之代表，林先生毋須於領匯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林先生與管理人並無訂立服務合約。

於本公布日期，林先生並無於領匯之基金單位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與管理人之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亦無關連。董事會認為，並無其他與委任林先生有關之事宜須提請領匯基金單位持有人注意。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領匯基金單位持有人注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先生成為管理人之董事。

承董事會命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主席
蘇兆明

香港，2008年10月31日

於本公布日期，管理人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兆明

執行董事

羅爾仁（行政總裁）

周福安（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紀達夫

何志安

紀德坤

潘錫源

獨立非執行董事

Michael Ian ARNOLD

周永健

馮鈺斌

高鑑泉

王于漸

盛智文